

## 中央選舉委員會 98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98 年度將辦理各縣市第 16 屆（新竹市、嘉義市第 8 屆）縣市長、各縣市議會第 17 屆（新竹市、嘉義市第 8 屆）議員及第 16 屆鄉鎮市長選舉。為節省選務經費，符合減少選舉及便利選舉人投票之社會民意期盼，將朝向合併辦理選舉之方向規劃。另為保障選民行使其選舉權，本會將就如何降低無效票之數量及不在籍投票等議題進行研究規劃；並蒐集、翻譯主要民主國家選舉法規，進行選制專題研究。為改進選舉工作之品質，提升選務工作之效率，將繼續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講習，儲備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並加強選務作業之電腦化。

本會依據行政院 98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會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98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健全選舉法制：

彙計無效票類型，探求無效票成因，研提改進措施；規劃不在籍投票制度，確保人民參政權；蒐集並翻譯主要民主國家選舉法規，進行選制專題研究。

#### 二、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

辦理投開票所訓儲講習，建立投開票所工作人力資料庫。

#### 三、提升選務效率：

（一）推動縣市長、縣市議員及鄉鎮市長選舉合併舉行，以減少選舉次數，節省選舉經費。

（二）更新及維護現行選務作業系統，並配合工作需求新增系統，提升工作效率。

貳、衡量指標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8年度目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一、健全選舉法制	1、無效票規範之實務分析及改進作為	1	進度控管	1.98年完成分析報告及改進作為計畫。 2.99至101年推動辦理改進作為計畫。	50%
	2、規劃實施不在籍投票制度	1	進度控管	完成不在籍投票制度規劃及實施	25%
	3、顧客滿意度	1	問卷調查	健全選舉法制成效或宣導方式滿意度(回答滿意以上者人數÷有效問卷數)×100%	
	4、選制專題研究	1	統計數據	針對選制相關問題，蒐集各國相關法規加以比較分析並提出建議之研究專題數量	1種
二、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	1、儲備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比率	1	統計數據	儲備投開票所工作人員之比率(參加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人數÷目前所需不含警衛之投開票所工作人員數)×100%	4.3%
	2、顧客滿意度	1	民意調查	針對各鄉鎮市區選務作業中心人員對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成效滿意度(回答非常滿意及滿意者人數÷有效問卷數)×100%	85%
三、提升選務效率	1、推動縣市長、縣市議員及鄉鎮市長選舉合併舉行	1	進度控管	完成縣市長、縣市議員及鄉鎮市長選舉合併舉行	100%
	2、推動北高市長、市議員及台北市里長選舉合併舉行	1	進度控管	完成推動北高市長、市議員及台北市里長選舉合併舉行	50%
	3、各級選舉委員會及鄉鎮市區選務作業中心選務作業電腦化比率	1	統計數據	使用選務系統之單位數÷應辦理選務作業之單位數	100%
	4、改進選務作業系統	1	問卷	選務通報系統使用者滿意度(回答滿意以上者人數÷有效問卷數)×100%	70%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98年 度目 標值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調查		

【備註】：

一、「本項衡量指標最新資訊請詳行政院研考會公布之網路版，網址：

[http://gpmnet.nat.gov.tw/InfoSystem/index01.asp?system\\_infor=2](http://gpmnet.nat.gov.tw/InfoSystem/index01.asp?system_infor=2)」。

二、評估體制之各數字代號意義說明如下：

1.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 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 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
4. 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 其他。

中央選舉委員會 98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一、選舉業務	一、選務策進工作	一、無效票規範之實務分析： (一) 彙計無效票類型。 (二) 分析無效票成因。 (三) 研提改進措施。 (四) 檢討修正法規。 (五) 選票圈投宣導。 二、規劃不在籍投票制度：蒐集國外相關法制資料。 三、選制專題研究： (一) 蒐集各主要民主國家選舉法規資料。 (二) 就蒐集之資料進行翻譯。 (三) 與我國選制作比較分析研究，以為修法之參考。
	二、辦理及督導台灣省各縣(市)議會第 17 屆(新竹市、嘉義市第 8 屆)、福建省金門、連江縣議會第 5 屆縣(市)議員；台灣省各縣(市)第 16 屆(新竹市、嘉義市第 8 屆)、福建省金門、連江第 5 屆縣(市)長以及台灣省各縣第 16 屆、福建省金門縣第 10 屆、烏坵鄉第 8 屆、連江縣第 9 屆鄉(鎮、市)長選舉	一、辦理及督導訂定投票日及選務工作進程序，依照進度完成各項選舉工作。 二、辦理及督導發布選舉公告。 三、辦理及督導訂定候選人競選經費最高限額。 四、辦理及督導受理候選人登記、審定候選人資格及名單。 五、辦理及督導編造選舉人名冊，辦理公辦政見發表會，印發選舉公報。 六、辦理及督導辦理投開票工作及統計選舉結果。 七、辦理及督導審定選舉結果並公告當選人名單。 八、辦理及督導製發當選證書。
	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計畫	推動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 一、辦理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訓儲講習。 二、建立投開票所工作人力資料庫。
	四、加強選舉及公投選舉作業電腦化	一、維持各級選舉委員會及鄉鎮市區選務作業中心目前高達 100% 使用選務作業系統之比例。 二、新增 4 種選務作業子系統： (一) 地方選舉結果通報彙計系統(如里長選舉或其他補選等未使用電腦計票之地方選舉，選舉結果須由各縣市通報送本會彙計)。 (二) 各縣市選舉人總數及性別統計通報系統。 (三) 各縣市選舉投票所設立數目及投開票工作人員數通報系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四) 公民投票案各戶所查對提案人及連署人名冊結果回報彙計系統。